

证券代码：831819

证券简称：宜瓷龙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## 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工业区通业路 128 号 2 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力锋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1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6667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信息披露人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6）、《2020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7）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8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授权财务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，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且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10）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拟安排分配人民币 360 万元。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（公告编码：2021-009）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金燕娟、万利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、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上海宜瓷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2 日